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基司函〔2018〕58号

关于开展高校设立附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 有关情况调查摸底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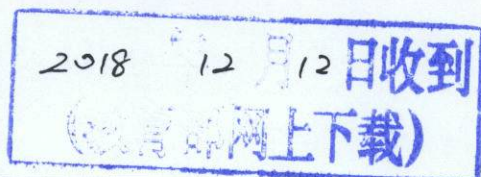
为全面了解高校（含中央部门直属高校、地方所属高校、民办高校）设立附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的总体情况和办学经验，促进扩大优质教育资源，加强规范管理，决定开展专项调查摸底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调查范围

调查范围主要包括：高校直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；高校与地方政府（企业）合作办学的附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；高校附属机构（包括分校、院系、校办企业等持有高校品牌使用权的机构）创办的附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对辖区内的中小学（幼儿园）进



行全面梳理，凡是高校附属中小学（幼儿园）的均纳入统计，系统了解高校建附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的举办形式、性质、学制、地域、在校生数、在职教职工数、挂牌费管理费、教学管理、经费来源、招生方式、党建工作、教师编制、隶属母体名称、隶属母体类型等方面的情况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本次调查摸底工作关系深化办学体制和管理体制改革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，落实相关责任，确保提供数据的准确性，按期完成调查任务。各省份要形成书面调研报告，认真总结经验成效，分析存在的问题，提出有关对策建议，于2019年1月10日前将调查摸底表格（附件）以及书面报告一并报送教育部基础教育司，并同时发送电子版。

联系人：石天

联系电话：010-66096977

电子邮箱：shitian@moe.edu.cn

附件：高校设立附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基本情况调查表（样表）



附件:

高校设立附属中小学校(幼儿园)基本情况调查表(样表)

附属中小学校(幼儿园)名称	举办形式	性质	学制	地域	在校生数	在职教职工数	挂牌管理费	教学管理	经费来源	招生方式	党建工作	教师编制	依属母体名称	依属母体类型
**大学附属幼儿园													**大学	
**大学附属小学													**大学	
**大学附属中学													**大学	
...													...	

填表说明:

- (1) 举办形式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、4, 1为作为高校内设机构, 2为高校与地方政府合作办学, 3为高校与企业合作办学, 4为高校与地方政府、企业三方合作办学。
- (2) 性质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、4, 1为公办, 2为民办非营利性, 3为民办非营利性, 4为其他(请附页说明)。
- (3) 学制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, 1为幼儿园, 2为小学, 3为初中, 4为普通高中, 5为九年一贯制学校, 6为十二年一贯制学校, 7为完全中学。
- (4) 地域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、4、5, 1为在高校内部, 2为与高校同一区县, 3为与高校同一地市但不同区县, 4位与高校同一省份但不同地市, 5为与高校不同省份。
- (5) 挂牌管理费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、4, 1为向高校缴纳一次性挂牌费, 每年缴纳管理费; 2为向高校缴纳一次性挂牌费, 每年不再缴纳管理费; 3为向高校每年缴纳管理费, 但不缴纳一次性挂牌费; 4为不向高校缴纳任何费用。
- (6) 教学管理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, 1为高校帮助培养培训师, 设计课程, 深度介入教学管理, 帮助提高教学质量; 2为高校提供一般的师资培训和教学指导; 3为高校不提供教学指导服务。
- (7) 经费来源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、4, 1为高校承担, 2为自筹经费, 3为地方财政拨款, 4为多重来源(请附页说明)。
- (8) 招生方式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, 1为纳入当地教育部门管理招生, 2为自主招生, 3为其他(请附页说明)。
- (9) 党建工作一栏, 请填写1、2, 1为已建立党组织, 2为未建立党组织。
- (10) 教师编制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、4, 1为当地教育部门人事编制, 2为高校编制为主, 3为自行招聘(合同制), 4为混合制(多种来源)。
- (11) 依属母体类型一栏, 请填写1、2、3, 1为中央直属高校, 2为省、地(市)属高校, 3为民办高校。